

##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5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#### 一、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15 年 1 月 1 日—2015 年 12 月 31 日

2. 前次业绩预告情况：2015 年 10 月 21 日披露的《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、《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预计：公司 2015 年 1-12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,056—4,075 万元。

3. 修正后的预计业绩

亏损    扭亏为盈    同向上升    同向下降    其他

项目	本报告期		上年同期
	修正前	修正后	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 300% -400%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 400% -500%	盈利：1,019 万元
	盈利： 3,056 万元 - 4,075 万元	盈利： 5,000 万元 - 6,000 万元	

#### 二、业绩预告修正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

本报告期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。

#### 三、业绩修正原因说明

- 1、公司新能源汽车业务的增长；
- 2、公司因三季报公告对 2015 年全年利润预测时，无法估计本次重组收

购的上海海能汽车电子有限公司（下称“上海海能”）、杭州德沃仕电动科技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杭州德沃仕”）能否完成交割合并报表，故未包含上海海能和杭州德沃仕可合并报表利润。上海海能和杭州德沃仕资产已于 2015 年 12 月初过户，根据规定其 2015 年 12 月的利润表纳入合并范围。

#### 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审计机构审计。

2. 2015 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15 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 月 13 日